

浙江省信用协会文件

浙信协〔2020〕20号

关于王吉等任职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信用协会章程》精神，经省信用协会第三届理事会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王吉同志担任协会专职秘书长，朱明、褚嘉琪、包婕同志兼任协会副秘书长。

浙江省信用协会

2020年11月19日

抄送：省发改委信用处、省信用中心